

親愛的顧客 您好：

謹通知依期貨公會108年10月9日中期商字第1080004178號函訂定：

考量高齡長者之風險承擔能力有限，從事高槓桿、高風險之期貨交易應具備一定資格條件，故年滿70歲交易人欲開立期貨戶者須提供下列相關文件：

- 一、應填具「70歲以上交易人開戶聲明書」。
- 二、曾於期貨、證券市場交易滿10筆，或曾任職於證券、期貨、金融或保險機構，或有其他學經歷足資證明其具備期貨專業知識者。
- 三、須提供財力證明，且經評估後之總價值數額為新台幣250萬元以上。
- 四、須提供最近一年下列固定收入之證明，且合計應達新台幣60萬元。
  - (一) 營利所得。(例如：公司股東所獲分配之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、合作社社員所獲分配之盈餘、獨資資本主每年自其獨資經營事業所得之盈餘…等)
  - (二) 執行業務所得。(例如：律師、會計師、建築師、技師、醫師、藥師、助產士、著作人、經紀人、代書人、工匠、表演人及其他以技藝自力營生者)
  - (三) 薪資所得。(例如：公、教、軍、警、公私事業職工薪資及提供勞務者之所得)
  - (四) 權利金。(例如：商標、專利、著作權等供他人使用之權利金所得)
  - (五) 利息。(例如：公債、公司債、金融債券、短期票券或銀行存款之利息)
  - (六) 租金。(例如：房屋、土地之租賃所得)
  - (七) 自力耕作、漁、牧、林、礦之所得。

上述規定，除新顧客外，現行已滿70歲及日後屆滿70歲之交易人均適用。

故108年12月31日前已年滿70歲舊戶需於109年9月30日(三)前提供符合本公司規定之相關財資力證明文件，若未提供者，其期貨帳戶僅『只可平倉』。

為維護您的權益，如欲提供相關證明文件或有洽詢事項時，歡迎致電本公司投資專員，我們將竭誠為您服務。

敬祝

投資順利

玉山證券 敬啟